CFR虚拟中国国际航空

连飞飞行计划及飞行申报流程

为了规范CFR中国国际航空公司飞行员连飞纪律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、CFR平台连飞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现作出以下要求：

一、航班要求（暂定）

1. 目前CFR中国国际航空仅承认CFR连飞平台连飞时长及里程数。
2. 成本指数（COST INDEX）：重型机100，中型机150
3. 落地过载需在1.00G-1.50G，接地率不超过600ft
4. 连飞仅可以使用CFR连飞管理规范中可供使用的机型，禁止使用规范以外的任何机型
5. 正式飞行员仅可以使用通过考核的机型进行CFR官方连飞活动，若需要使用其他机型，请向CFR中国国际航空考核人员联系，进行相关机型操作考核，考核过后方可使用该机型。对非正式飞行员，使用机型在第4条中任选，不受限制。（暂不生效）

二、连飞要求

1. 签派航班：凡进行线上连飞航班，飞行员需在起飞15分钟之前向CFR中国国际航空航班签派员进行航班签派。
2. 飞行员需向签派工作人员发送飞行计划信息
3. 得到签派许可后，飞行员需更新航班签派状态
4. 电子飞行计划提交：以电子版格式正确填写飞行计划后上传至群文件中“飞行计划”文件夹，并通知航班签派人员确认签派信息。
5. 纸质飞行计划提交：对于操作不便的机组，可以采取纸质飞行计划提交方式，在A4纸上正确并规范书写飞行计划重要信息，拍照上传至群文件“飞行计划照片”文件夹
6. 执行航班：
7. 禁止任何机组执行航班时使用“在引擎启动状态下开始游戏”或类似省略冷舱启动程序的操作
8. 为确保最大程度模拟真实飞行，各位机组请讲机模参数调整至最接近真实飞机参数（惯导校准时间，雨水效果等）
9. 为防止机组疲劳驾驶，对3小时以上转场航线或往返航线飞行，建议单人机组飞行员应在中途降落机场休息至少30分钟后继续执飞航班，双人机组飞行员应在中途机场休息至少10分钟后继续执飞航班。
10. 非活动时间执飞航班：飞行员需全程守听UNICOM 122.800，并保证应急频率121.500处于预备状态，每15分钟确认一次CFR连飞客户端是否接收到值班空中交通管制的指令
11. 活动时间执飞航班：严格遵守空中交通管制的指令执飞航班
12. 航班执飞结束后，飞行员需及时更新签派信息中的航班状态为“已完成”
13. 对于使用真实天气的机组，务必及时关注由ZUUU\_OBS提供的航路重要气象信息，并适当修改飞行计划。
14. 事故调查及处理：
15. 对于在飞行过程中出现的特殊情况，需要设置应答机紧急代码（A7700）的机组，需在执飞航班结束后向CFR中国国际航空管理团队提交不少于100字的情况说明电子稿，管理团队将联合CFR空中交通管制局查实航班情况，并决定最终处理结果
16. 对于出现坠机事故的机组，一经发现，一律处以停飞7天处理，并需要在5个工作日内向CFR中国国际航空管理团队提交不少于300字的情况说明，管理人员审批后，决定对该机组的最终处理结果。
17. 对于违反规定的机组，处罚决定均由邮箱发送的形式发送给违规机组，并在CFR相关群内进行通告，在管理人员给出最后处理结果的7个工作日内，可以向管理团队提交申诉申请进行申诉。申诉结果将在申诉受理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邮件通知，通知后不可以再次申诉

三、特殊情况

1. 若签派人员未能及时给出签派许可，机组可以联系CFR中国国际航空飞行部CCA1406获得临时签派许可，并在航班执飞结束后及时向签派人员补交签派信息。
2. 若签派人员与飞行部有关人员均无法给出签派许可，正式机组可在正飞群中以QQ文字信息形式进行飞行报备并执行航班，非正式机组不得以任何理由执飞航班，一经发现，CFR中国国际航空管理团队将联合CFR空中交通管制局对该机组实行为期不定的封号处理。
3. 任何CFR中国国际航空管理团队成员不得以任何理由执飞无签派许可的航班，不得以管理特权为由进行任何违背本规章的操作，违者一经发现，轻者从CFR管理团队除名并停飞30天，重者从CFR中国国际航空管理团队除名，停飞60天并从CFR中国国际航空正式飞行员成员除名，打回飞行学院重新考核。

各位机组，每次航班的安全起降都需要细节的规范，希望我们能够携手共创良好的连飞环境，杜绝乱飞，瞎飞，不规范飞行行为，为CFR中国国际航空的未来共同努力！

董事长：CCA 1028

时任执行董事：CCA 3671

2020年6月12日

CFR虚拟中国国际航空

连飞飞行计划及飞行申报流程修订记录

1. 2020.6.6 第一版《CFR虚拟中国国际航空 连飞飞行计划及飞行申报流程》发布，规定了包括航班要求，连飞要求，特殊情况三大板块规定及处理方式
2. 2020.6.16 添加了连飞要求板块关于冷舱启动以及防止疲劳驾驶飞行器的规定，添加了航班要求板块对于执飞机型的规定